|  |
| --- |
| **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** |
|  （2024年度）  |
| 项目责任人： |  | 单位（盖章）： |  |
| 项目名称 | 城区凤凰湖新区路灯亮化维护相关器材及电费 |
| 主管部门及代码 | [071]凤台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（凤台县城市管理局） | 实施单位 | 凤台县市政管理处 |
| 项目来源 | 本级申报项目 | 项目期 | 3年 |
| 项目资金（万元） |  年度资金总额： |  130.00  |
| 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 130.00  |
|  其他资金 |  0.00  |
| 年度目标 | 凤台县城区、凤凰湖新区路灯管理养护，确保路灯照明正常运行，路灯亮化率98％，同时做好路灯亮化设施、设备的日常维护工作，及时排查安全隐患问题。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城区凤凰湖新区路灯维修维护数量 | ≤9596盏 |
| 质量指标 | l路灯质量达标，符合要求 | 98% |
| 时效指标 | 项目完成及时性 | 按时完成维修改造 |
| 成本指标 | 项目总金额 | ≤1300000元 |
| 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减少对财政资金成本 | 无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对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的影响或改善程度 | 改善或提升程度效果显著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对提高或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 | 影响程度显著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后续运维管护机制建立及落实 | 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并予以落实 |
| 满意度指标 | 满意度指标 | 市民满意度 | 98% |